

## 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或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9号汇智大厦B楼17层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和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关于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：

公司编制的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3年4月25日